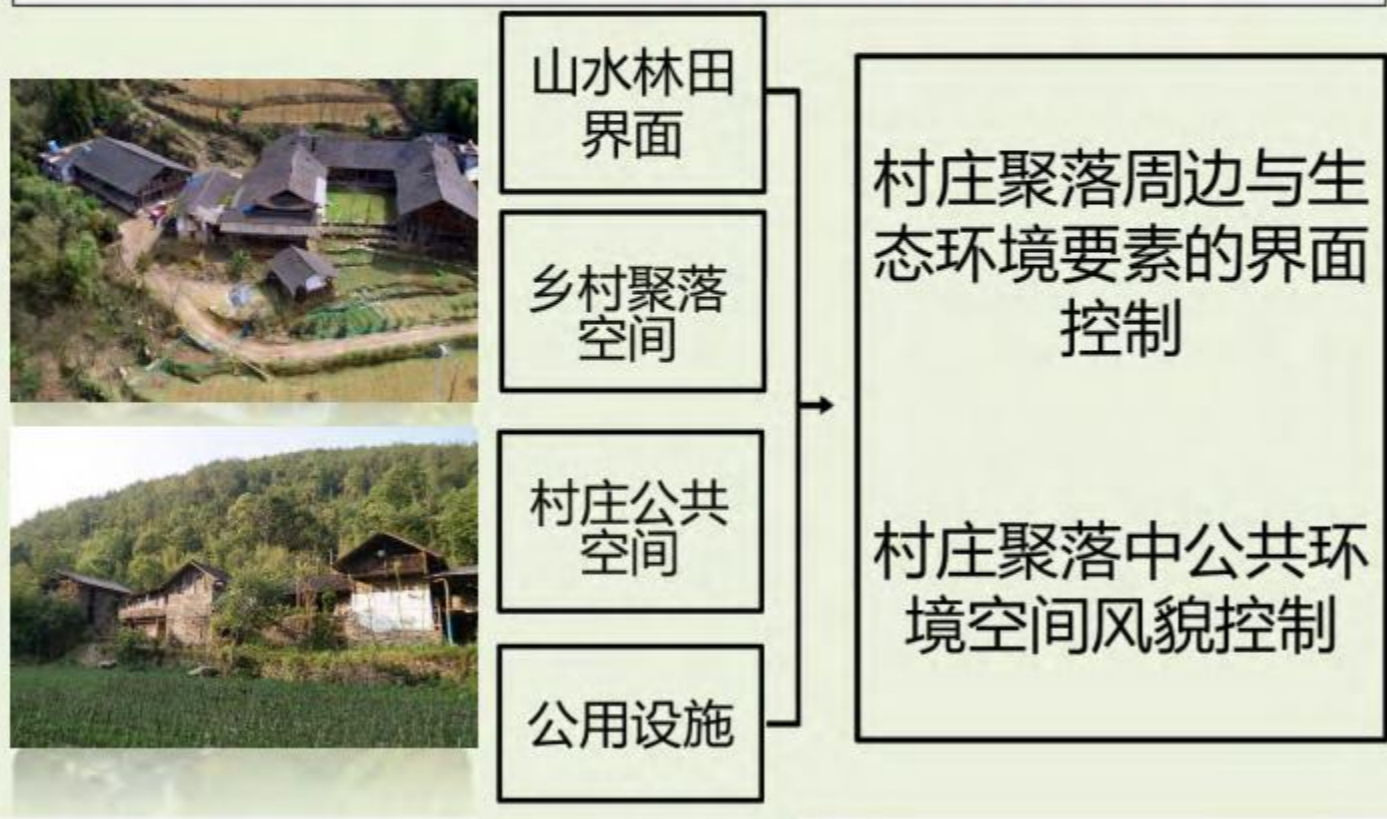


湖北省乡村建筑风貌研究

Rural Architecture Style Research of Hu Bei.China

鄂西南片区乡村建筑风貌规划设计图集

NO.1 乡村人居环境风貌



NO.2 村庄民居建筑风貌



湖北省鄂西南片区乡村建筑风貌现状特征提炼

乡村人居环境风貌提炼

融入山水、散落林田
环境结合、分布多样
相互嵌套、有机组合



山水林田界面

鄂西南片区是典型的喀斯特地貌，平地少，整个区域内河流遍布，高山地区保留着许多原始森林

乡村聚落空间

分为三种，散布式、一线串珠式、团式

村庄公共空间

鄂西南的传统公共空间有摆手堂和场坝、阶梯空间、阡陌空间、水井、大树、风雨桥、土地庙

公用设施

鄂西南的特点是原生态，尚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各项设施情况参差不齐。

传统民居建筑特征总结



建筑形式

“一字屋”、“钥匙头”、“三合水”三种。

建筑材质

用木材、石材和夯土，外墙做成木板墙或清水墙。

建筑色彩

木色、灰、淡黄、黑色调为主。

细部装饰

走马转角，板凳挑，吊脚，龕子，隔扇门，雕花窗。

现代民居建筑特征总结



建筑形式

独栋或联排为主，两层及以上，坡屋顶，悬山墙。

建筑材质

现代材料、屋面彩钢瓦。

建筑色彩

颜色多样，常见白色、灰色、蓝色、红色、黄色调为主

细部装饰

贴瓷砖，铁质防盗门窗。

村庄民居建筑风貌提炼

歇山木构、龕子吊脚
石墙灰瓦、绿植掩映
走马回廊、门窗雕花

湖北省鄂西南片区乡村建筑风貌规划引导重点

乡村人居环境风貌引导

山水林田界面

禁止在村庄建设中肆意破坏山体，不宜简单推平场地，随意抹去场地的原有肌理。禁止破坏原有的水环境，不宜破坏河流原生态岸线。禁止滥砍滥伐、毁林开荒、破坏林地等。禁止肆意侵占基本农田进行村庄建设，严格控制各类违法占用农田。

乡村聚落空间

禁止破坏村庄原有风貌，对村庄进行无序建设。不宜按照平原村落的机械行列式布局，忽视山势水体等地形条件。

村庄公共空间

禁止违章搭建，侵占现有公共空间的行为。不宜在硬质墙面与硬质铺地之间生硬衔接。禁止建设尺度过大的现代大广场。禁止拆除原有古井，严格保护原有水井。不宜破坏古树周围的景观。禁止砍伐村内古树。禁止破坏传统街巷空间原有的肌理。

公用设施

禁止将垃圾推入天坑或地下河，禁止随意丢弃垃圾废物。不宜片面追求过于工整的造型，降低日常维护费用。禁止生活污水排入地下河、天坑。禁止电力线杂乱布置。

建筑形式

村庄建筑形式应沿用鄂西南建筑形式，应将村庄民居建筑高度控制在 1-3 层，不宜形成不符合地形地貌的建筑（群）。

建筑材质

屋面以瓦为主，应尽量保持村庄民居传统风格的歇山屋顶，应尽量沿用天然材料及烧结砖瓦等质地淳朴的材料，禁止使用与周围环境相悖的琉璃瓦和彩钢瓦。鄂西南地区传统建筑的屋顶样式较多，有硬山顶、悬山顶、歇山顶以及高低屋面合掌式组合等。但实施起来应根据居民具体需求和经济条件来自由选择。

建筑色彩

村庄建筑色彩应选择木色，黑色为总体主色调，白色、青色，土黄色为点缀，但应在单个村落或集中建设区内保持色调统一。村庄应增加绿植覆盖，形成村庄建筑与自然要素协调的色彩对比，禁止大面积使用蓝色、红色、黄色等与周围不协调的色彩。

细部装饰

不宜标准化、统一型装饰建造要求，不得指定样式进行批量化的村庄建筑改造。应追求传统形式的美。

弹性引导重点

应保持原有的山水格局，保持和山体与周围环境要素的协调关系。应保护河流生态环境，保持村庄河流水渠的原有形态。应注重保护和更新生态树林、发挥林地涵养水源的生态功能。应重点发展山地阶梯式小规模农田，顺应山势形成跌落梯田。

应由一字屋、钥匙头、三合水等基本户型组合，依据等高线和自然河岸线等灵活布局，形成富有变化的村落形态。应遵循因地制宜、尊重民意的原则，以差异化的方式引导村庄建设。

应在铺装样式上根据不同功能差异化划分，使空间多样化，宜多层次、多种类、多功能配置村庄绿地，应融入绿植软化空间，提升整体环境品质。宜结合村民日常生活习惯布置点状要素空间，通常与摆手堂、祠堂、巷道空间组合布置。

垃圾处理应该结合山地特色，应采用小集中、大分散的处理方式。注重公共厕所和排水设施的建造手法与村庄环境景观的融合。应结合当地乡土特色建设电信设施

村庄民居建筑宜根据农户需求，使用拼合方式的传统民居建筑形式。应建造使用龕子在不同部位的传统民居建筑形式。

不宜出现现代式与村落整体风貌不协调的屋顶。应使用当地原有传统材料，体现材质本色。应使用当地特有的木、石、土等制材料进行组合。

村庄建筑色彩宜考虑选择以本地材料的颜色为主，宜采用木色、黑色、青色为主色调。

应村民建房自行选择细部装饰要素进行建筑美化装饰。宜建立细部装饰目录，并匹配说明装饰构建建造的方式。宜预制部分建筑装饰构件提供给农户自行建筑改造和新建使用。

乡村人居环境风貌规划设计图集

□ 主要目标

尊重本地山势风貌，林田水体格局，聚落肌理，地域特色文化、生活习惯，营造传统与现代结合、自然和人类共生、村庄和环境相互结合的乡村人居环境。

□ 主要内容

1.1 山水林田界面 遵循“依山就势、保持原味”原则，营造“融入自然和谐共生”的人居与自然和谐的建设模式。

1.2 村庄聚落空间 遵循现有村庄格局肌理延续针对新村建设不要排排房，保持延续原有的村庄肌理，形成以改造后的现代公共空间为核心的村庄主次空间关系。

1.3 村庄公共空间 遵循“保持原味”原则，营造“场坝摆手、纵横阡陌”的村落公共活动空间风貌。

1.4 公用设施 遵循“原生乡土、就地取材、实用适宜”的原则，营造“洁净有序、舒适宜人、朴质纯然”的村庄环境风貌。

山体界面 引导重点

在合理开发山地的前提下，保持山体和村落的对应关系。遵循“依山就势、山村相映”原则，营造“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聚落。

- 禁止在村庄建设中肆意破坏山体，开发“人造小平原”等行为。禁止随意采石。
- 不宜简单推平场地，随意抹去场地的原有肌理。忽视场地的高程设计。
- 应保持原有的山水格局，注重建筑顺应地形，保持和山体与周围环境要素的协调关系。宜利用垂直绿化等技术对村庄已有的山体破碎面进行修复，防止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发生。



恩施市沙地乡天落水村村庄建设顺应自然山形地势形成良好的协调关系，形成良好的风水格局。



采石、采砂严重破坏山体。



恩施沙地乡神堂村一户民居，和山体相互咬合。



村庄山石开采对村庄造成极大的环境污染和山体破坏。

河流水系界面引导重点 在治理村庄水体界面的前提下，结合鄂西南水系蜿蜒曲折、散布山间的特点营造“绿水绕村、水村相衬”的山地水系聚落风光。

- 禁止破坏原有的水环境，如禁止直接向水体中倾倒垃圾、排放污水，或将废弃河流填埋。
- 不宜破坏河流原生态岸线，例如禁止建设硬质河床。
- 应保护河流生态环境，保持村庄河流水渠的原有形态，在河道和村庄连接处增加微地形绿化。



在治理村庄水体界面的前提下，保持村庄河流水渠的原有形态，在河道和村庄连接处增加微地形绿化。保护河流生态环境，禁止各类污水排向河流。



肆意开采河沙，破坏河道生态环境。



保护原有河道，禁止砍伐河边树木，禁止污水流入河内。



河道垃圾堆积、河道淤堵、水污染严重。

林地界面 引导重点

充分利用鄂西南山区特色林地资源，保持资源的共享利用与合理渗透，发展林下经济。营造“林间嵌村、绿树绕村”的可持续发展的绿色聚落。

- 禁止滥砍滥伐、毁林开荒、破坏林地等与保护资源相悖的行为。
- 不宜大规模引进外来植物品种，破坏原有的生态平衡。
- 应注重保护和更新生态树林、果林，发挥林地涵养水源的生态功能。发展林下经济，包括在林间散养家禽、种植作物等等。



恩施盛家坝乡石栏村，林地和田地结合的地方就是村落建筑所在地。



森林遭滥砍滥伐，破坏生态环境。



鹤峰县阳河村茶园、林地相结合，亲近自然



毁林种地，易造成水土流失。

农田界面 引导重点

注重保持梯田原有形态，鼓励村民保留梯田，积极营造梯田景观。营造“梯田阡陌、武陵桃源”的鄂西南田园风光。

- 禁止肆意侵占基本农田进行村庄建设，严格控制各类违法占用农田的建设行为，并对现有违章建筑进行拆除，开展环境恢复。
- 不宜破坏村庄居民点外围农田的完整性，要促进农田连片发展，并对闲置农田进行复耕复绿。不宜滥用农药，过度种植。
- 应根据现状地形地貌和水系走向等布局大小田块，重点发展山地阶梯式小规模农田，营造顺应山势层层跌落的梯田景观。宜在村庄集中建设区见缝插针保留农田，形成良好的田园景观，传承农耕文化。宜保护具有当地特色的农作物品种。



恩施市沙地乡落都村层层错落的田园景观。



被破坏的农田。



依山而建的村落与农田完美的衔接。



被毁坏的农田。

乡村聚落空间引导重点 遵循“显山露水、顺应地形”原则延续村庄传统肌理与风貌特色。营造“灵活布局、顺应自然”的村庄聚落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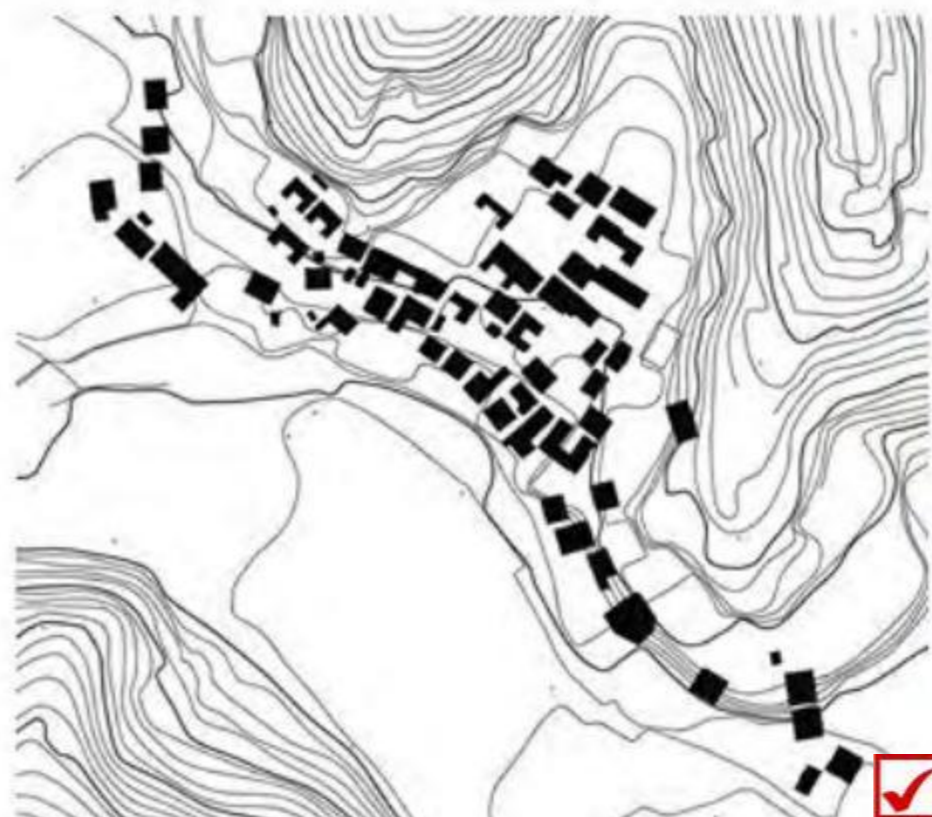
- ❑ 禁止破坏村庄原有风貌，对村庄进行无序建设。
- ❑ 不宜按照平原村落的机械行列式布局，忽视山势水体等地形条件。
- ❑ 应由一字屋、钥匙头、三合水等基本户型组合，依据等高线和自然河岸线等灵活布局，形成富有变化的村落形态。应遵循因地制宜、尊重民意的原则，以差异化的方式引导村庄建设。



机械的平原式排布。



顺应山地等高线。



鄂西南典型村落布局。



宣恩彭家九寨。

公共空间 引导重点

面状空间注重功能混合与空间组合布置原则，营造“堂前欢愉、檐下摆手”的村庄公共空间风貌。

- ❑ 禁止违章搭建，侵占现有公共空间的行为。禁止建设尺度过大的现代大广场。
- ❑ 不宜在硬质墙面与硬质铺地之间生硬衔接。不宜过度现代化，不宜出现“方盒子”样式出现。
- ❑ 应在铺装样式上根据不同功能差异化划分，使空间多样化，宜多层次、多种类、多功能配置村庄绿地，应融入绿植软化空间，提升整体环境品质。



恩施沙地乡神堂村的民居前的场坝



场坝上可以晾晒，休息活动。



村委会结合摆手堂布置



村委会建筑形式和色彩都和周围环境格格不入。

公共空间 引导重点

面状空间环境注重展现农业景观的特殊魅力，营造“自然野趣、田园特色”的村庄公共空间风貌。

- 禁止大面积植物植被，禁止破坏原有植物品种。
- 不宜片面追求过于工整的造型，降低日常维护费用。
- 应在景观体系中考虑苗木果蔬的种植效果。村镇绿化植物配置应结合村镇布局，按不同的场所功能，发挥植物塑造空间、遮荫减噪、隔离视线、营造氛围的作用，



房前屋后种植景观



花坛培育果蔬



违规砍伐树木

公共空间 引导重点

点状要素空间遵循“原生质朴、就地取材”原则，重视特色休憩空间的改造，营造“适宜适用”的村庄公共活动空间风貌。

- ❑ 禁止拆除原有古井，严格保护原有水井。禁止砍伐村内古树。
- ❑ 不宜破坏古树周围的景观。不宜设置过于城市化、现代化的凉亭、风雨桥等。
- ❑ 宜结合村民日常生活习惯布置点状要素空间，通常与摆手堂、祠堂、巷道空间组合布置。宜充分考虑使用功能，与绿植、石板路面组合布置，夏季注意遮阴。建议选用木质、石材等当地材料，结合绿植造景，体现地方传统文化特色。宜在古树周边保留一定面积的透水地面，树池周围应铺设石板路面，保持自然风貌。



使用方便且有特色的水井。



鄂西南村落内常见的土地庙。



现代形式的风雨桥。

公共空间 引导重点

线状公共空间应遵循“阶梯往来、阡陌纵横”原则，保护村庄现有传统现状空间，加入现代空间的改造，并与传统线状空间相互作用，形成富有鄂西南特色的线状空间。

- ❑ 禁止破坏传统街巷空间原有的肌理，禁止随便停车，大量堆放生活杂物及垃圾，堵塞道路。
- ❑ 村庄中主要道路宽度不宜过大，巷道宽度与两侧民居建筑高度控制在 1:2-1:4 之间。巷道和阶梯不宜使用混凝土覆面。
- ❑ 应保护当地特有的阶梯空间和阡陌空间，宜优先使用当地特色石板、竹木等材料，并融入当地文化特色元素，建设村内沿道路的带型乡土景观。



富有山村特色的鄂西南阶梯空间。



恩施沙地神堂村住宅内的阶梯空间和沙地老街。



田间的阡陌空间。



水泥台阶破坏村落的特有风格。

环卫设施 引导重点

环卫设施应遵循“特色原生、实用环保”的建造原则，应鼓励乡村设计师参与设计，营造“风貌自然、色彩和谐”的村庄环境风貌。

- 禁止将垃圾推入天坑或地下河，禁止随意丢弃垃圾废物。
- 由于鄂西南民居分布较散，垃圾处理应该结合山地特色，应采用小集中、大分散的处理方式，或者就地焚烧。例如以村为单位，而不是集中到镇或县。不宜照搬平原的方式。
- 应采用当地特有的石、木等建筑材质，将垃圾设施在村庄中点缀嵌入。应注重垃圾箱选择的功能，考虑垃圾分类与密闭性，垃圾自然发酵会产生空气污染。



使用环保的样式，富有山地特色的垃圾桶。



城市化的垃圾收集箱，形式单一。



分类环卫设施示意。



未设置垃圾桶或垃圾收集池，环境污染严重。

给排水设施引导重点 给排水设施应遵循“原生材料、排布合理”的建造原则，鼓励乡村设计师参与设计，营造“环境优美、自然和谐”的村庄环境风貌。

- ❑ 禁止生活污水排入地下河、天坑，会对自然环境造成不可修复的影响。
- ❑ 不宜将给排水设施外露在村庄街道两侧。不宜过度使用水泥等现代化材料。不宜使用雨污合流的排放方式。
- ❑ 应注重公共厕所和排水设施的建造手法与村庄环境景观的融合，公共厕所外观应符合当地建筑风貌，在排水沟渠两侧应采用本土化石材、砖瓦等材料进行装饰，并结合绿化植被进行景观营造。宜采用山泉做自来水水源，生态且环保。



恩施沙地乡倒龙村的水渠。



禁止将生活污水排入河流。



建筑符合当地风貌的公共厕所。



将水渠和民居布置在一起，加强村庄的景观类型。



禁止建造不符合乡村风貌的公厕。

电力电信设施引导重点 电力电信设施规划遵循“协调风貌、实用适宜”的建造原则，鼓励融入乡土建筑元素，营造“风貌结合、寓意不尽”的电信设施风貌。

- ❑ 禁止电力线杂乱布置。
- ❑ 不宜将线路穿越民居、森林、危险品仓库等地段，宜采用实用适用的多元方式引导方式将电力设施做处理，沿村庄道路两侧整齐布线，有条件的地区采用地埋式设施建造方式。
- ❑ 应结合当地乡土特色建设电信设施，例如大树等。应根据经济条件综合安排，打造整齐、美观、安全的效果。



电力设施用房结合乡土建筑，更具本地气息。



电线杂乱布置。



电信设施破坏山村的景观天际线。

NO.2

村庄民居建筑风貌规划设计图集

□ 主要目标

建筑遵循既有质朴返古特色，又能满足现代乡民生活需求的原则。强调适应当地气候、保留传统特色、符合鄂西南民居建筑设计原则又能结合现代建筑发展潮流的民俗建筑。

□ 主要内容

2.1 建筑形式 依据农户宅基地地形地貌及居民意愿，严格遵守顺应地形的原则，按照“一字屋”、“钥匙头”、三合水”等多种平面形式，通过基本单元搭配组合，可以形成丰富多彩的格局。

2.2 建筑材质 建筑取材应与村庄整体风格一致，按照“黑瓦木材、龕子翘脚”的本地建筑取材，以传统与现代工艺的融合、多元组合呈现方式，形成风貌和谐、丰富多元的乡村建筑风貌。

2.3 建筑色彩 按照“黑瓦实木、石阶土坯、绿植掩映”的多样化色彩搭配和组合运用方式，营造和谐多元的村庄建筑氛围。

2.4 细部装饰 避免一刀切方式进行统一批量化改造，鼓励建立细部装饰目录，自由选择使用“走马转角、飞檐翘角、龕子、隔扇门、雕花窗”等构造。

□ 民居建筑设计和参考图样

2.5 民居建筑设计

2.6 乡村建筑风貌总体改造示例

2.7 建筑参考图样

建筑形式 引导重点

依据农户宅基地地形地貌及居民意愿，严格遵守按照“一字屋”、“钥匙头”、“三合水”三种，通过基本单元搭配组合，可以形成丰富多彩的格局。

- 禁止建设欧式建筑。
- 不宜偏离农户的基本需求，村庄建筑不宜超过 3 层，不宜形成不符合地形地貌的建筑（群）。
- 宜沿用鄂西南建筑形式，应将村庄民居建筑高度控制在 1-3 层。应使用拼合方式的传统民居建筑形式，应使用当地传统工艺建造，保留传统民居建筑特色构造。



应使用吊脚楼的传统形式。



应使用坡屋顶、单元拼合的建筑形式。



建筑组合形式不宜为联排式，建筑的排列方式失去了原本的依山就势，变得单一呆板。

屋面材质 引导重点

建筑取材应与村庄整体风格一致，按照“黑瓦木材、龕子翘脚”的本地建筑取材，以传统与现代工艺的融合、多元组合呈现方式，形成风貌和谐、丰富多元的乡村建筑风貌。

- 禁止使用与周围环境相悖的琉璃瓦和彩钢瓦。
- 不宜出现现代式与村落整体风貌不协调的屋顶。
- 屋面应以黑色或深灰色瓦为主，应保持村庄风貌的多样性，选择与村庄民居传统风格相一致的屋顶形式，应尽量沿用天然材料及烧结砖瓦等质地淳朴的材料，瓦面可选择机制瓦、水泥瓦及轻纤瓦等。鄂西南地区传统建筑的屋顶样式较多，有硬山顶、悬山顶、歇山顶以及高低屋面合掌式组合等。但实施起来应根据居民具体需求和经济条件来自由选择。

瓦



水泥瓦



轻纤瓦

规划推荐屋面材质使用示意



应逐步减少大面积使用颜色较为艳丽的琉璃瓦、彩钢瓦等屋顶材质，瓦面宜材质选择小青瓦、筒瓦、水泥及轻纤瓦等，保持与周边建筑和自然景观要素之间的协调风貌。

墙面材质 引导重点

以现代建材取材为主，重点控制“屋顶、墙面”材质使用，鼓励多材质使用，传承“木构黑瓦”的传统建筑风格。

- ❑ 禁止采用混凝土饰面以及瓷砖贴面等对村庄整体风格破坏较大的做法。
- ❑ 不宜大面积运用过于绚丽的墙面材质。
- ❑ 应使用当地原有传统材料，体现材质本色。应使用当地特有的木、石、土等制材料进行组合。对村庄现有的木板墙，土坯墙、砖墙应进行维护保护，可用现代技术在建筑内部进行加固、保温等，满足现代生活需要。可以采用仿石涂料和空心砖涂刷木纹漆，但是要注意色彩和传统建筑协调，并提倡使用新材料和新技术。



不宜大面积使用类似于城镇建筑的材料。



建筑民居墙面不宜大面积进行涂料刷面。



不宜大面积的使用颜色过于绚丽的墙面材质。



应使用当地特有的石砖与木制材料进行组合。



应使用当地丰富的木材资源，进行外墙装饰。



部分民居改建宜使用土坯材料，塑造自然质朴的风貌。



采用当地材料，编草成墙，外埔石板，经济节约，结实耐用且美观大方。

建筑色彩 引导重点

按照“黑瓦实木、石阶土坯、绿植掩映”的多样化色彩搭配和组合运用方式，营造和谐多元的村庄建筑氛围。

- 禁止大面积使用蓝色、红色、黄色等与周围环境不协调的色彩，对村民自行加建的建筑色彩进行严格控制。
- 不宜破坏村庄建筑与树木、山石等自然要素的色彩配比。
- 村庄应增加绿植覆盖，建筑色彩应选择木色，黑色为主色调，白色、青色，土黄色为点缀，应充分使用当地材料，体现乡土本色，表现出材质的本真美。



合适的民居色彩配比



合适的民居色彩配比

细部装饰 引导重点

避免一刀切方式进行统一批量化改造，鼓励建立细部装饰目录，自由选择使用“走马转角、飞檐翘角、龕子、隔扇门、雕花窗”等构造。

- 禁止采用欧式装饰。禁止指定外来样式进行批量化的村庄建筑改造。
- 不宜将各地建筑元素杂糅，出现不符合当地特色的组合形式。
- 宜建立当地特色细部装饰目录，并匹配说明装饰构建建造的方式。应使用预制部分特色建筑装饰构件提供给农户自行建筑改造和新建使用。



龕子和回廊的应用



传统的走马回廊



传统的特色构造—龕子



龕子和回廊的应用



传统的雕花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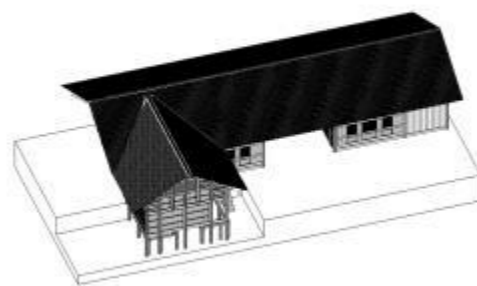


传统的特色构造—雕花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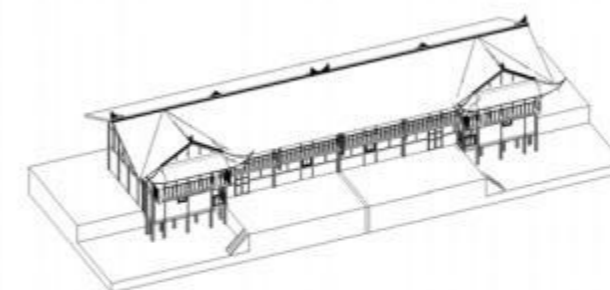
村庄民居模式造价引导（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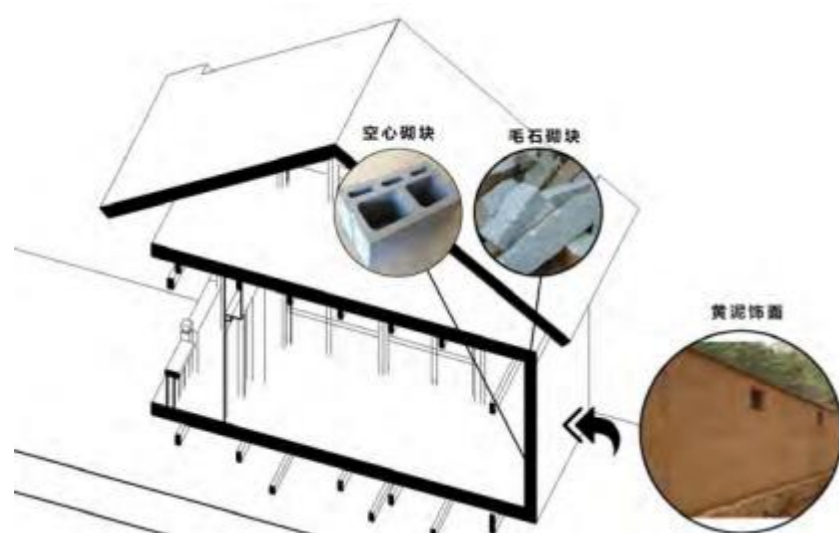
建筑形式：一字形
造价：6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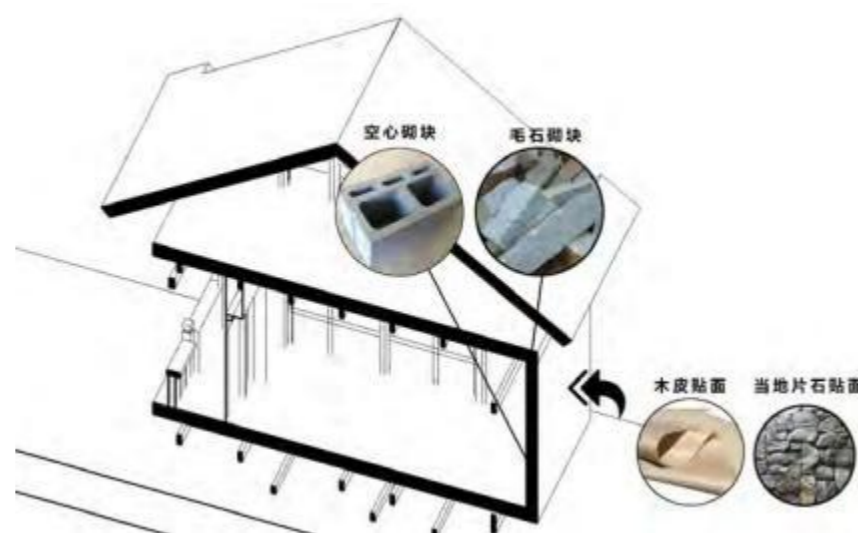
建筑形式：钥匙头
造价：8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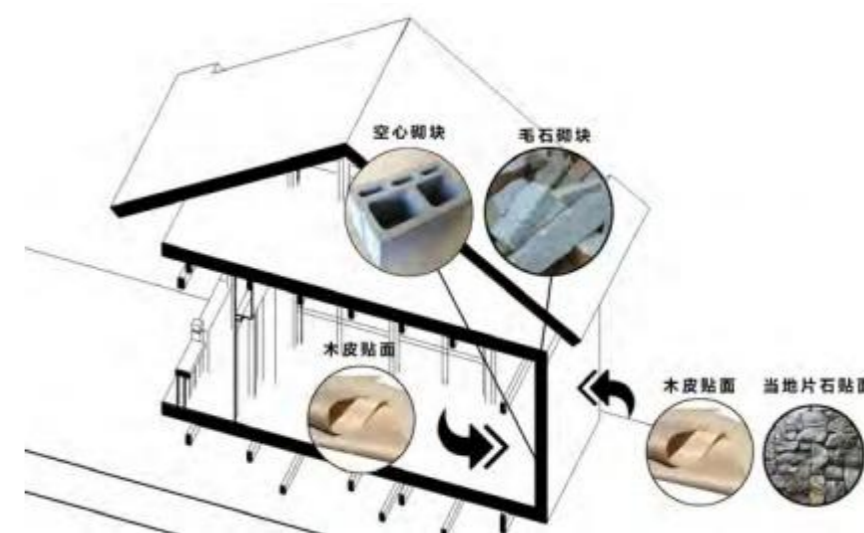
建筑形式：三合水
造价：11万



建筑材料：建筑外表皮用黄泥饰面
造价：6万



建筑材料：建筑外表皮用木皮或当地片石贴面
造价：9万



建筑材料：建筑内表皮用木皮贴面木皮或当地片石贴面
造价：12万

标准户型设计示意图

地域特色型民居——三合水、木石为主、飞檐翘角、龕子回廊、雕花窗



屋顶 宜采用歇山顶、飞檐翘角形式，坡度与正房相同。材料宜用当地的泥瓦材料，屋顶覆以黑瓦。

土家族民居的**龕子**，翼角腾空，走栏周匝，轻盈纤巧。

外墙 可用木板墙，在柱、枋间形成的框上装明枋，镶木板，其外再刷桐油，保留木材本色。亦可用石垒墙或土坯墙，用片石、块石、卵石或未经烧结的土坯砌筑而成。

门窗装饰宜采用木质隔扇门和雕花窗
门窗、栏杆应采用原木色

平面主要有三种基本形态：“一字屋”、“钥匙头”、“三合水”，其他各式都是这三种形态的嬗变与演化。上图所示的是最具典型特征的“三合水”，过去，这种形式适合大家族群居，十分有特色。但由于面积过大，已经不适用于当代的家庭模式，所以可采用双拼的方式形成“三合水”。

地域特色型民居——三合水、木石为主、飞檐翘角、龕子回廊、雕花窗



新建和改建时建筑屋顶，采用传统的黑色小布瓦或石板铺设。



新建建筑时，外走廊上要有龕子，上有披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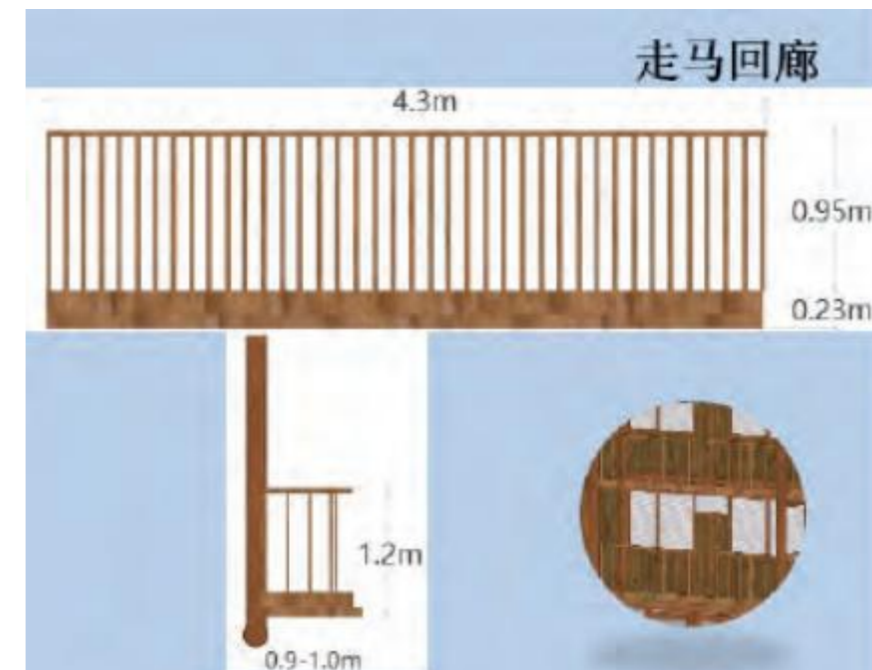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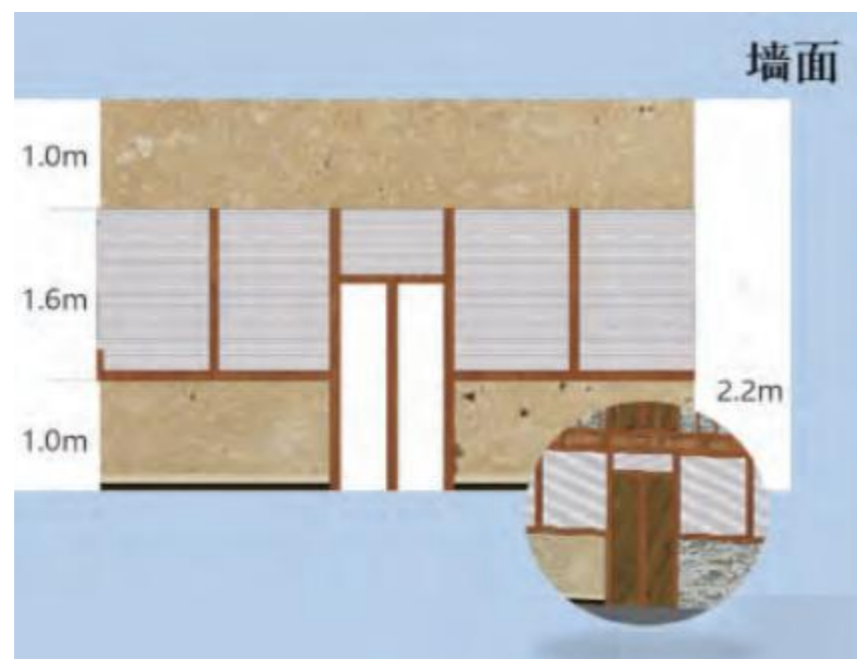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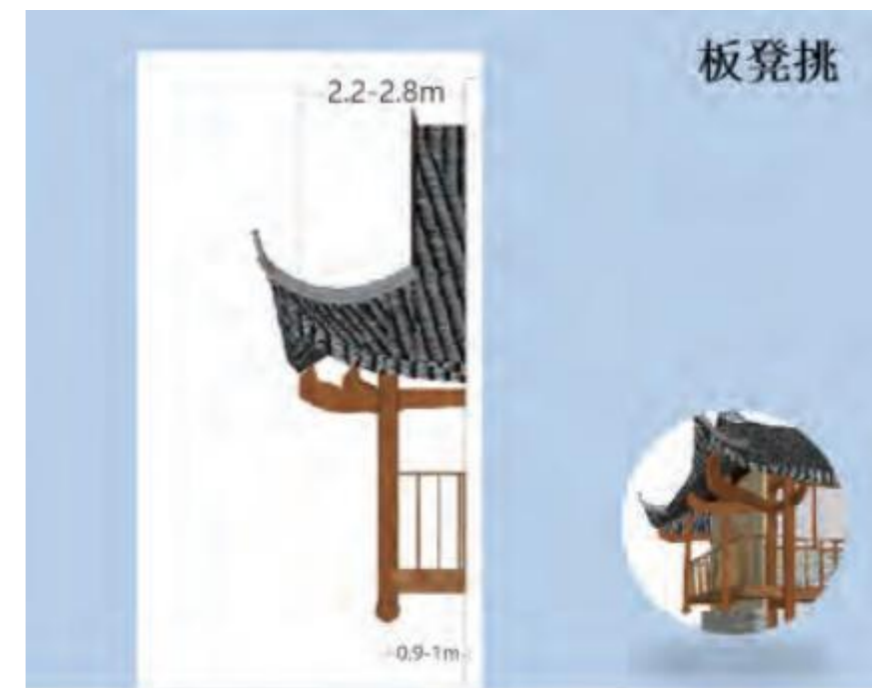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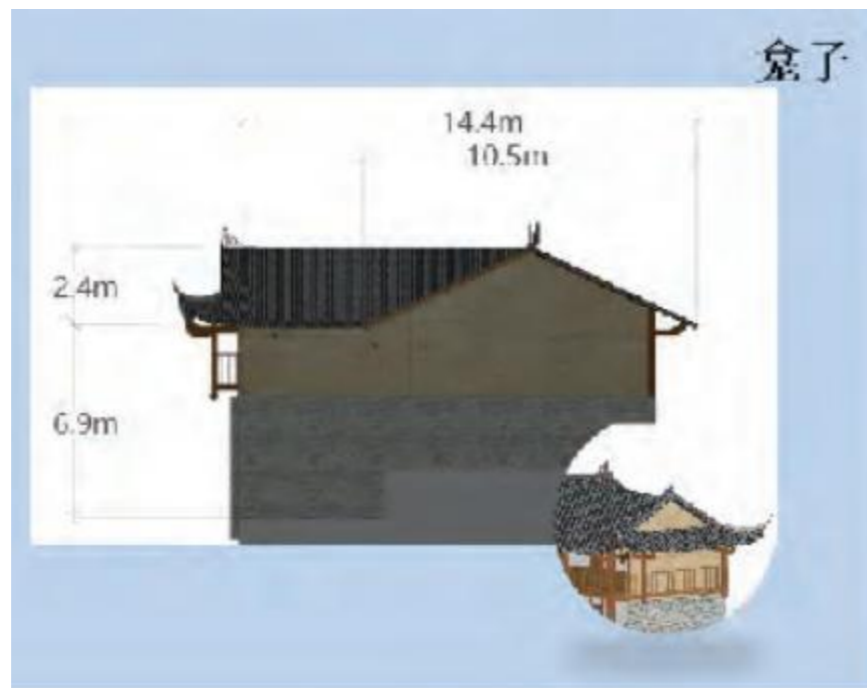


改建或者新建宜采用木制门窗或者铝合金仿木门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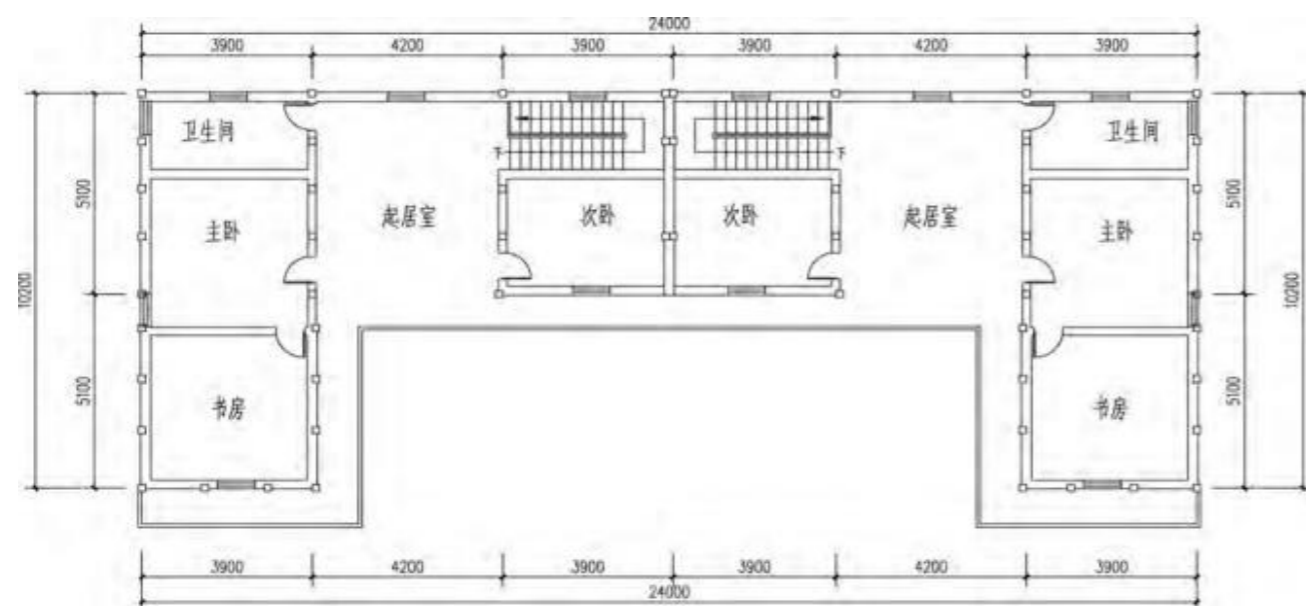
檐口起翘，传统飞檐翘角。

地域特色型民居——细部装饰规划引导（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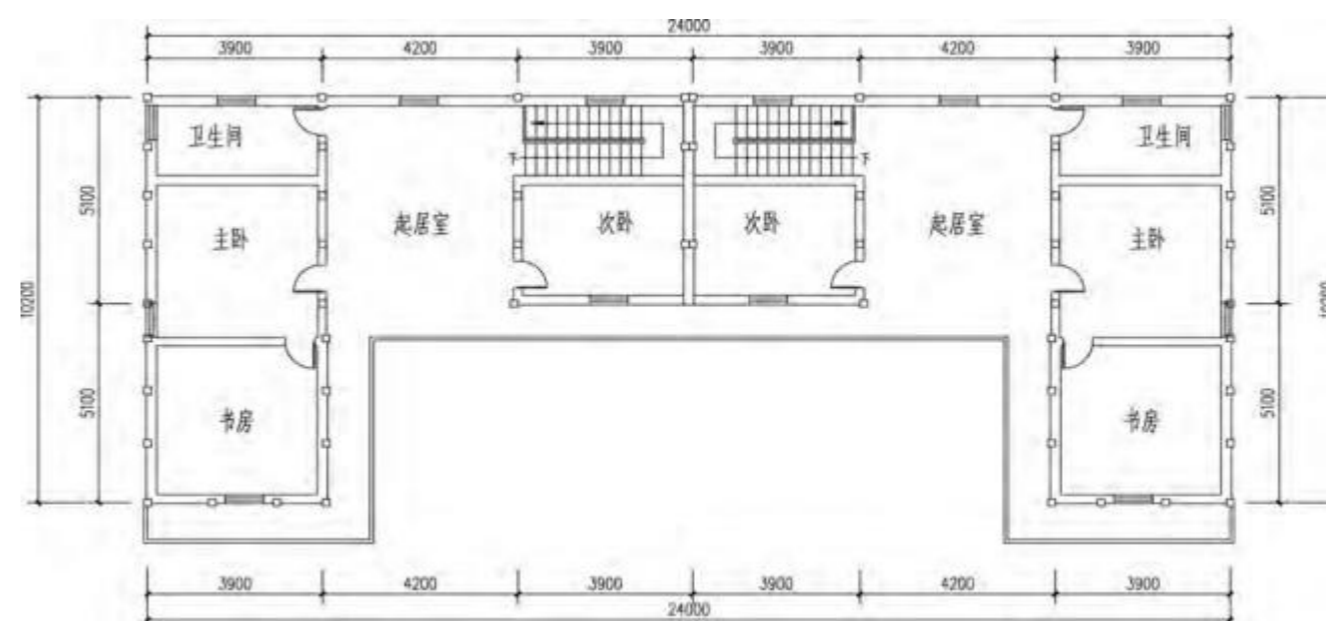


地域特色型民居

- 使用功能——首层功能要求满足居民居住、生活，二层可以为游客提供住宿、休闲空间。
乡土材料和传统工艺现代化——结合当地原有传统材料，用具有地方特色的传统工艺进行建造。
- 整体改善——在满足使用功能和经济实用的基础上，对建筑民居的整体改善至关重要，从室内、室外、景观等不同方面进行全方位、系统化的改善。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地域特色型民居

- 经济实用——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减少支出成本。鼓励居民使用乡土材料，按空间的用途、性质、相互关系来合理组织和布局，减少不必要的支出。根据不同居民的经济条件，费用预估在 600-900 元 / m²，总计 6-9 万元。



注：此价格仅作参考使用，可根据不同地区的实际价格进行修改细化

标准户型设计示意图

现代普适型民居——木构黑瓦、走马转角、板凳挑

屋顶应运用黑色瓦铺装
屋顶可采用硬山屋顶。

走马回廊采用木构
建造，增加传统特
色。

檐下空间采用**板凳挑**
构造，增大檐下
空间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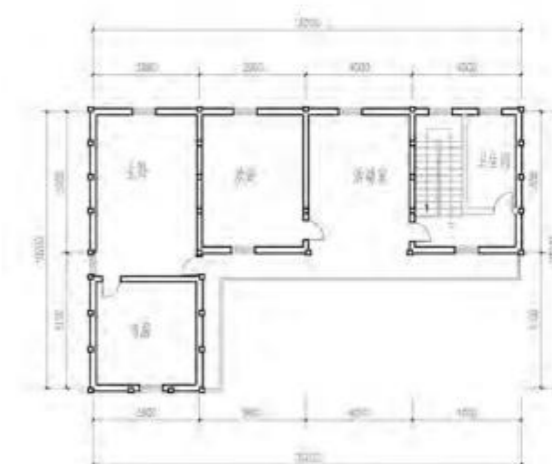
门窗装饰采用木质
材质，可运用传统
花纹样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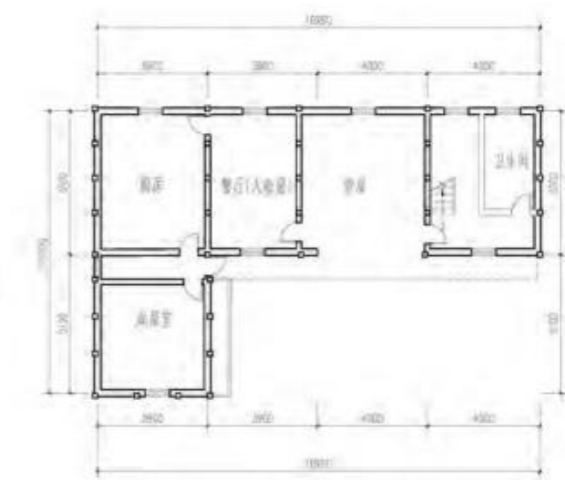
建筑外墙、墙面采用当地黄泥饰面，或者可以采用仿石
涂料和空心砖涂刷木纹漆，但是要注意色彩和传统建筑
协调。

现代普适型民居

- 使用功能——由于鄂西南的全域旅游政策和优美的风景，吸引了许多游客前来观光旅游。因此建造除了包含村民的基本居住要求，还增加民宿等功能。
- 乡土材料和传统工艺现代化——在乡土材料和传统工艺现代化方面，刚性要求是使用当地特色的传统材料、传统工艺，并且使用传统构造做法。
- 经济实用——建筑外墙采用水泥空心砖砌块，在外部用黄泥饰面，改变原有的水泥外墙外观，并保留龕子的样式，以体现土家特色的风貌。
- 整体改善——在整体风貌上也要注意和周围建筑的协调，保证应有特点的同时加入传统要素加以修饰，使其风貌特点突出而又适宜当地风土人情。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乡村建筑改造模式示意图

- 使用功能——在满足农户自身生活起居的同时，提供一些其他的 service 功能，例如进行精品民宿和餐厅的改造。
- 乡土材料和传统工艺现代化——运用当地丰富的木材、石材等资源是保持当地风貌的重要方法之一，因此在建造时采用纯土坯或者石材，亦可采用石砌墙面、用木板粘贴墙面使外表皮呈现木色外观。
- 整体改善——在满足使用功能和经济实用的基础上，对建筑民居的整体改善至关重要，从室内、室外、景观等不同方面进行全方位、系统化的改善。

改造前



改造后



乡村建筑改造模式示意图

- 经济实用——经济实用是建筑民居改造的重要条件，也是农民在实施民居建筑改造的核心动力。以经济实惠、舒适实用的方式建造。根据不同居民的经济条件，费用预估在 900-1200 元 / m²，总计 9-12 万元。

屋顶采用当地材料
进行翻新
费用估计：1 万元

在原有场坝增加
藤架，使原有建
筑形成三合水形
式。
费用估计：3 万元

门窗采用隔扇门，
雕花窗
费用估计：2 万元



一层增加吊脚元素，支撑下部空间，与场坝形成围合空间。
费用估计：1 万元

建筑负一层牲畜杂
物间用当地竹木材
料围合
费用估计：2 万元

乡村建筑改造模式拼接效果图

- 建筑的多元化组合可以营造多样化的聚落空间，提高聚落的丰富度和变化性。



鸟瞰图



人视图



总体改造示例一

- 在**人居环境**方面，在板寮地区修建植物基因库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植物基因库的完善能够保证珍稀植物的可持续发展，帮助游客普及植物知识。同时依托宣恩地区特色农业产品，选择在基因库中种植宣恩地区的特色经济作物，贡米、贡茶、黄连、五倍子、贡水白柚等，大力发展特色农业、观光农业。



总体改造示例一

- 在**功能布局**方面，村落依靠水边而建，将原本散布在山腰的民居迁移到水边，整个村落围绕溪流展开，村中心是摆手堂和广场。



总体改造示例一

- 在**建筑美化**方面，统一村路建筑立面的色彩，加入当地特有的装饰、材料营造当地特色的风貌。



街景改造前后对比图

总体改造示例二

- 在**人居环境**方面乡村景观理想愿景中的“山·水·林·田”模式，表征的不但是自然、生产、聚落 3 个层面的意向要素，更是各景观要素在时间空间秩序的组织下形成的充满诗境的整体景观。
- 湖北宣恩的土家泛博物馆（彭家寨）以林、田、居契合山水格局，在形式与内容两个轴向拓展乡村聚落空间的内涵。通过对村庄公共空间的整治和共用设施的完善，满足村民不断提高的生活要求和精神需求。



（设计 李保峰）

总体改造示例二

- 在功能布局方面整体村镇风貌设计依山就势，结合地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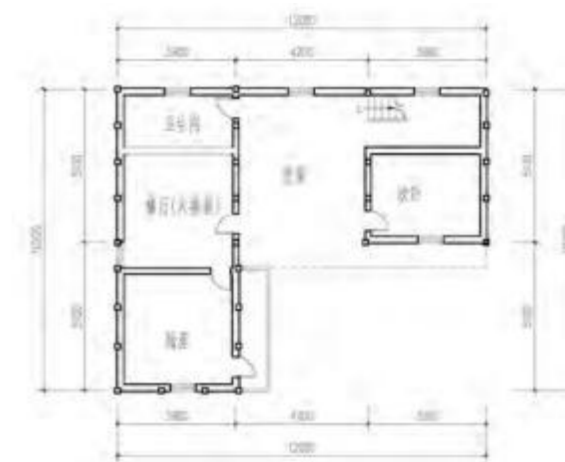
(设计 李保峰)

总体改造示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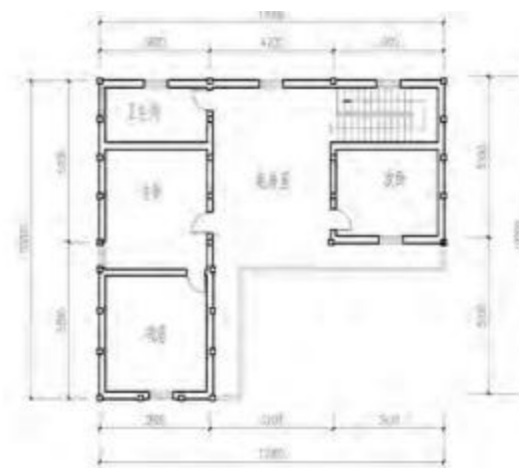
- 在**建筑美化**方面采用木材和黑瓦，彰显荆楚灵秀干栏，木构黛瓦。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一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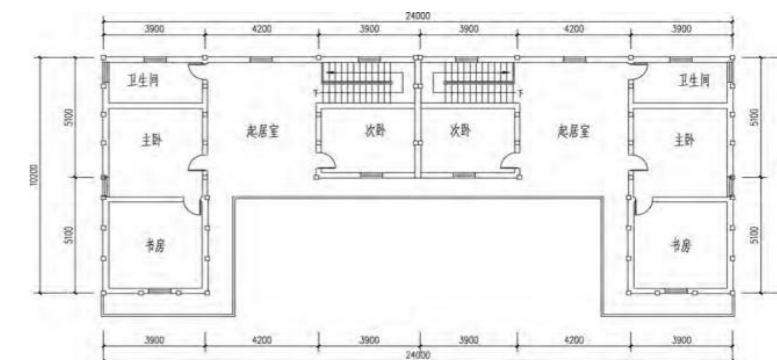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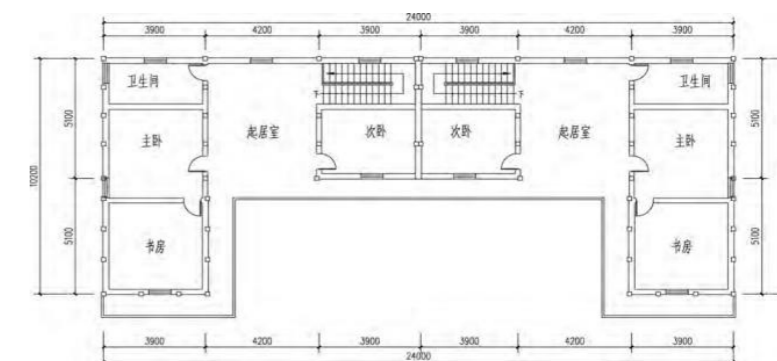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81.2 平方米
 建筑面积：162.4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二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小户型
 布局特点：双拼
 占地面积：81.2 平方米
 建筑面积：162.4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石材三合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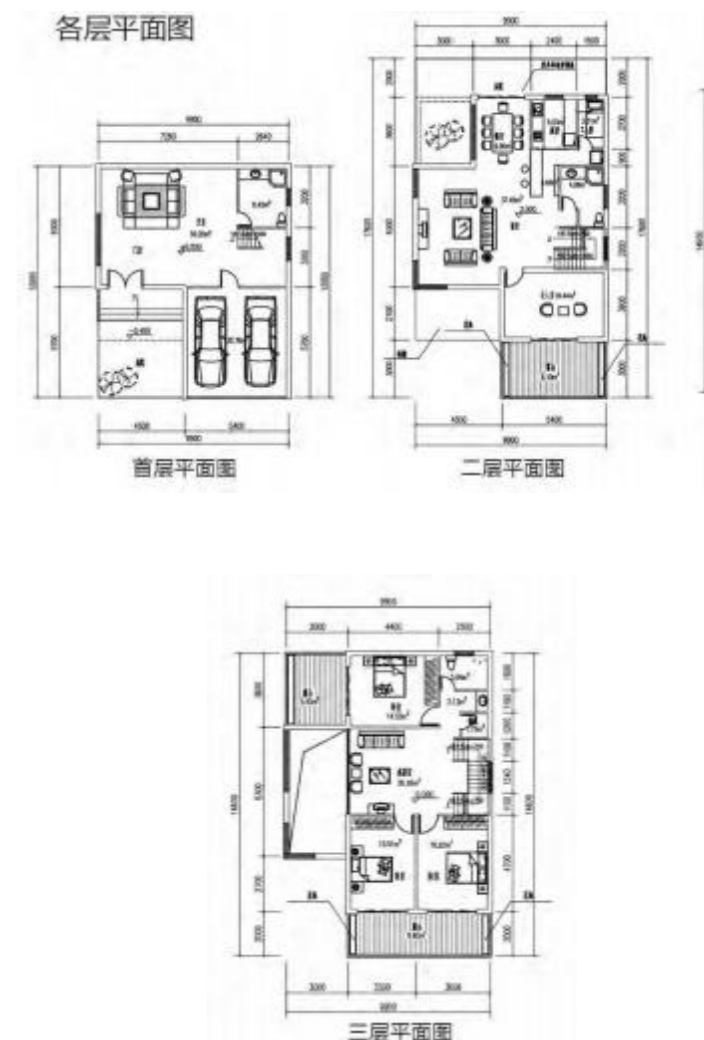


土坯三合水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三



(设计 刘拾尘)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4层
 布局特点：一字形
 占地面积：101m²
 建筑面积：339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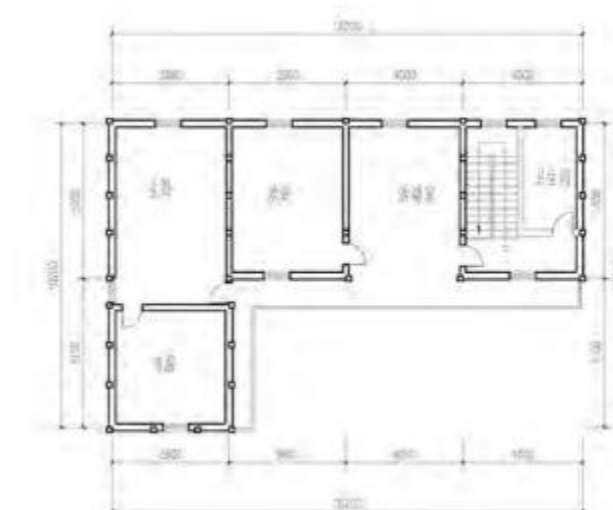


(设计 刘拾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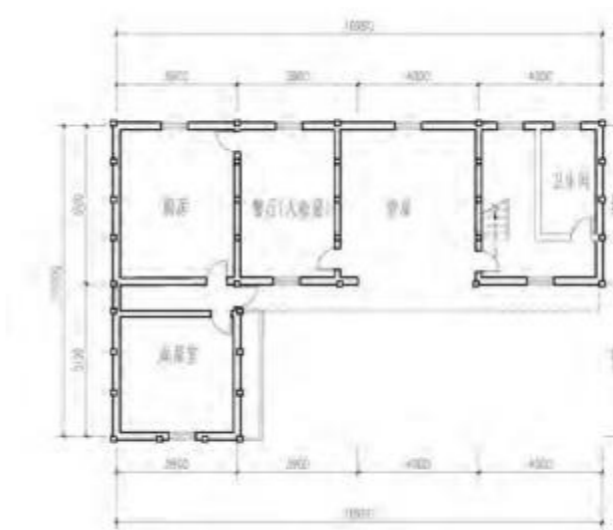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3层
布局特点：一字形
占地面积：95m²
建筑面积：339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五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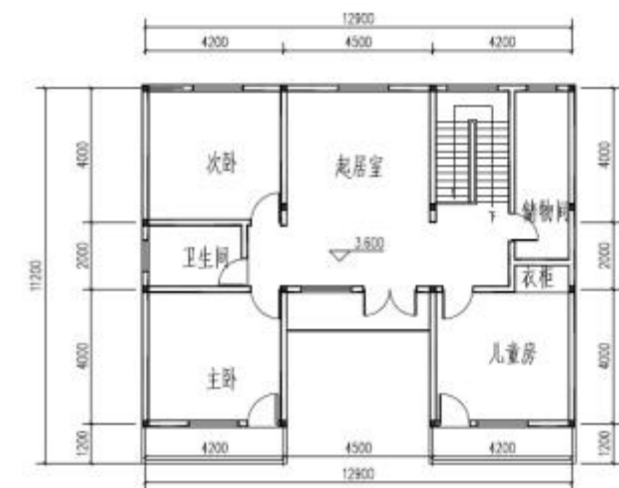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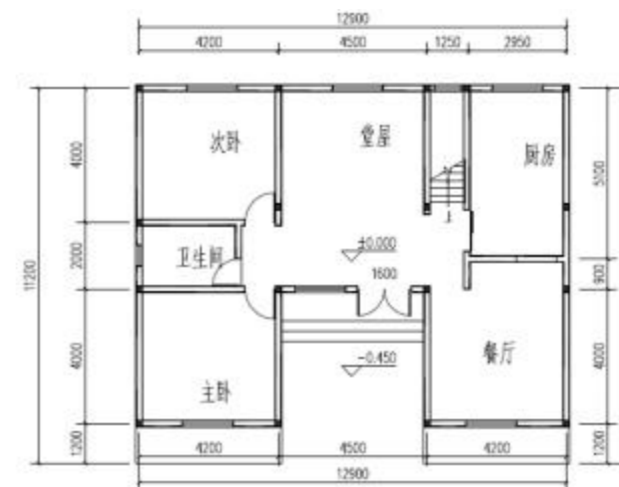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L 形
 占地面积：103m²
 建筑面积：206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六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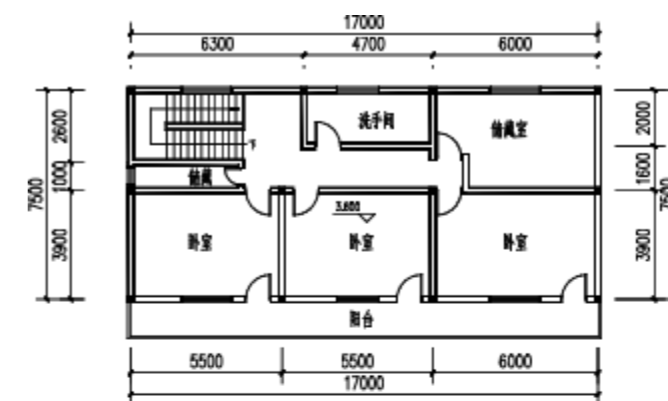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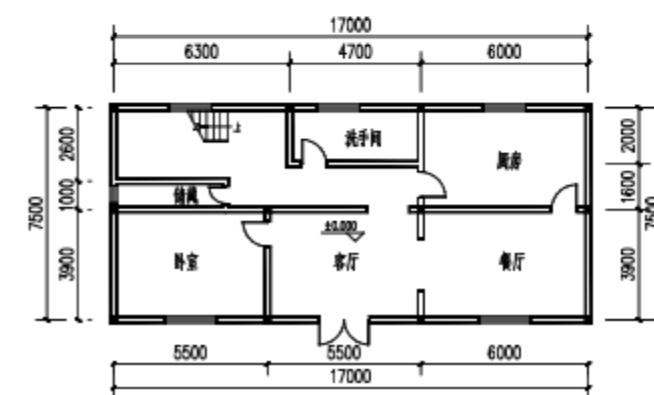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122 平方米
 建筑面积：244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七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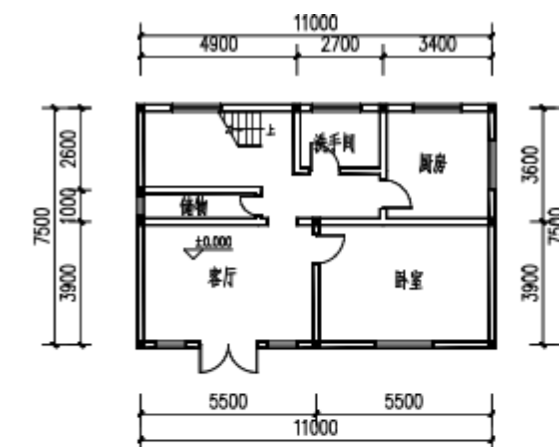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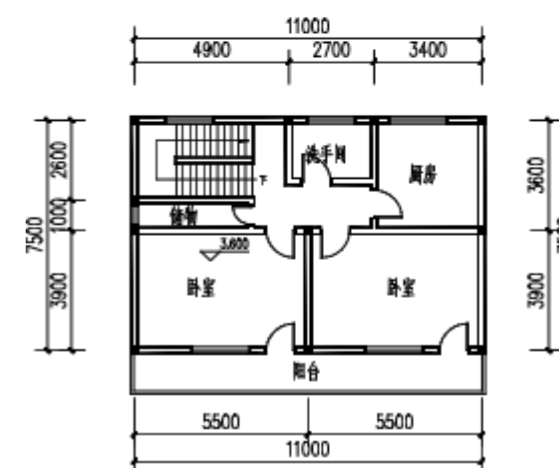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一字形
 占地面积：127.5m²
 建筑面积：255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八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2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82.5 平方米
 建筑面积：165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九



一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2 开间 1 层
布局特点：U 字形
占地面积：112m²
建筑面积：112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



细部构造



细部构造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三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3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142 平方米
建筑面积：284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
经营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一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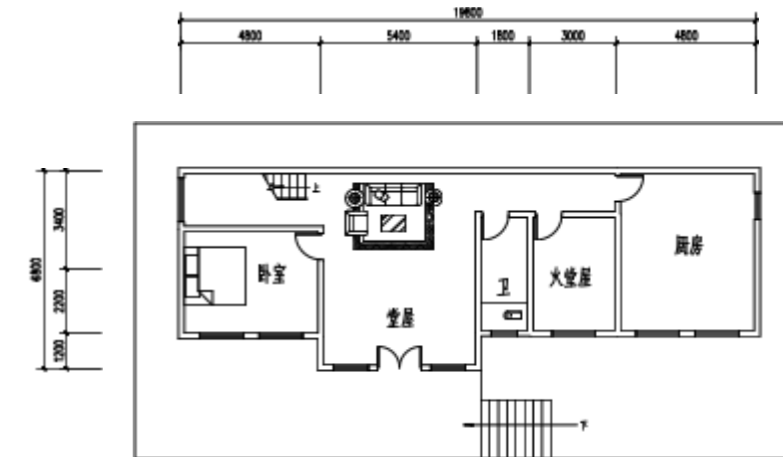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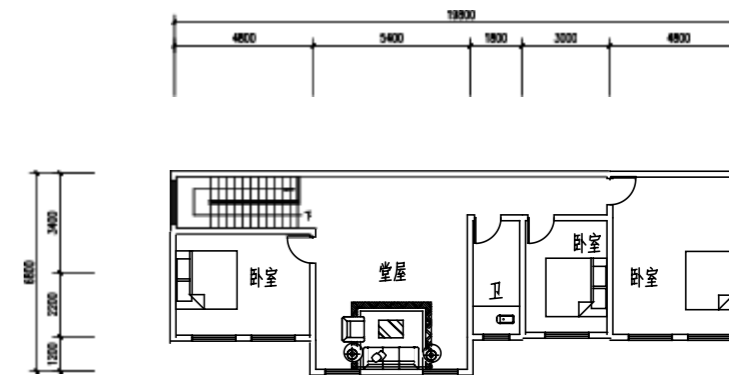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3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145 平方米
建筑面积：290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二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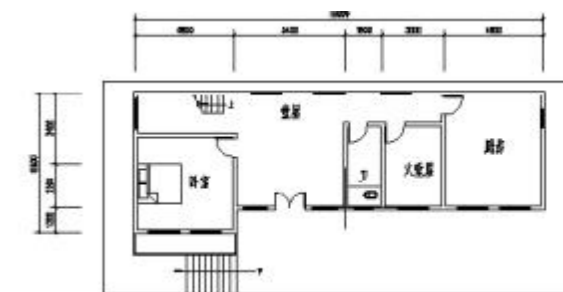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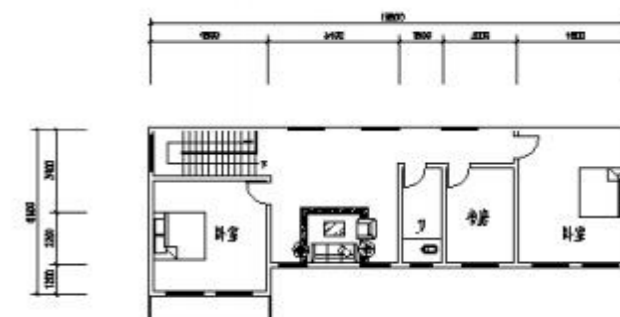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3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121 平方米
 建筑面积：242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三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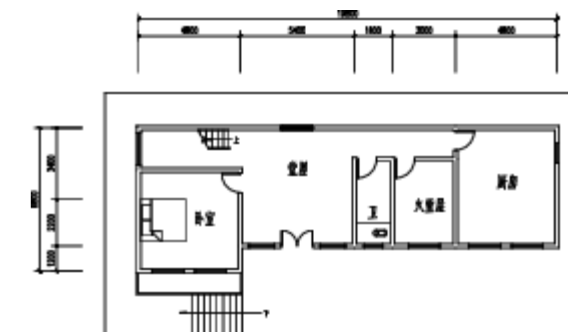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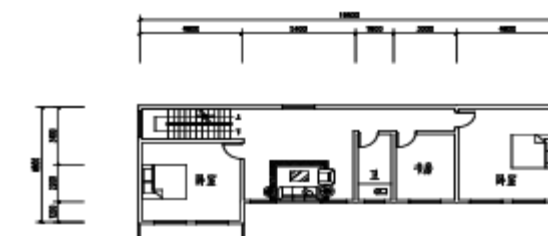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L 字形
占地面积：121m²
建筑面积：242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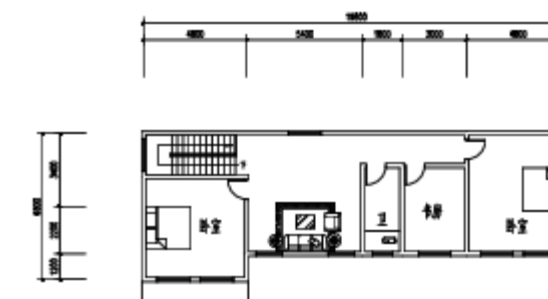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四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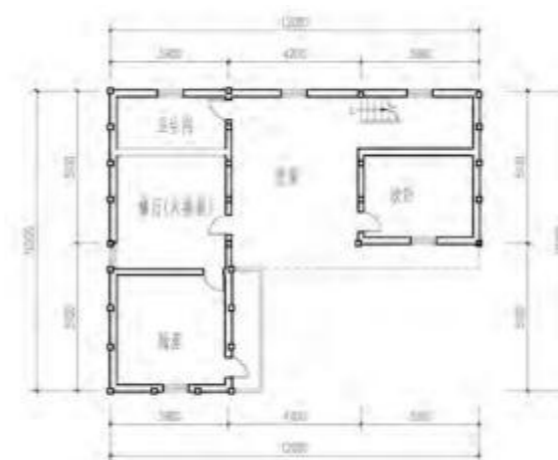
三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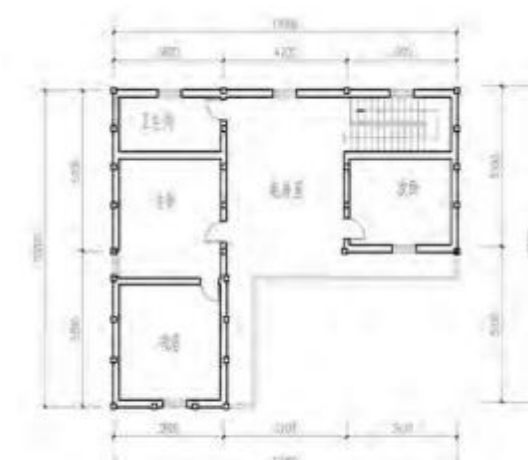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3 层
布局特点：L 字形
占地面积：121m²
建筑面积：363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五（改造）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设计 土司匠人)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81.2m²
 建筑面积 162.4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
 经营功能



现状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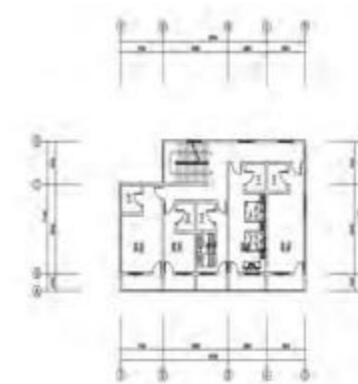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六（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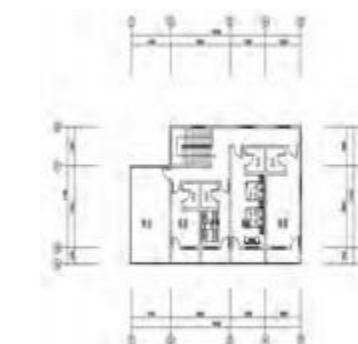
（设计刘拾尘）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三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3 层
 布局特点：独栋
 占地面积：225 平方米
 建筑面积：530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七（改造）



（设计刘拾尘）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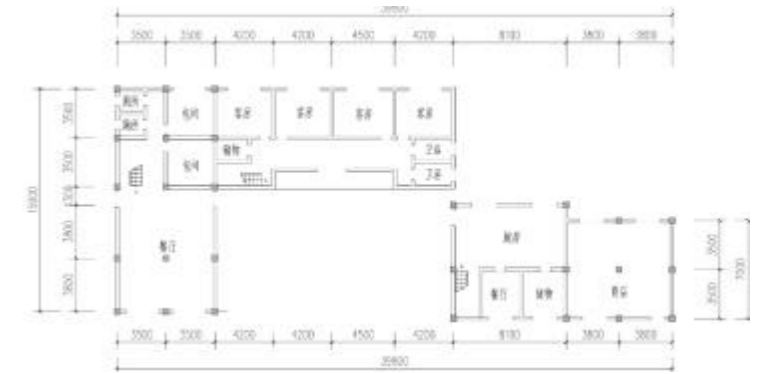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双拼
 占地面积：165 平方米
 建筑面积：225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农业生产及辅助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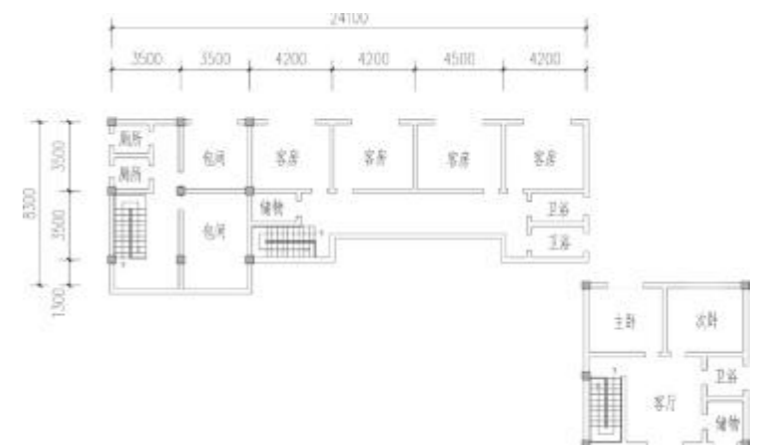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八（改造）



(设计 刘拾尘)



一层平面图



二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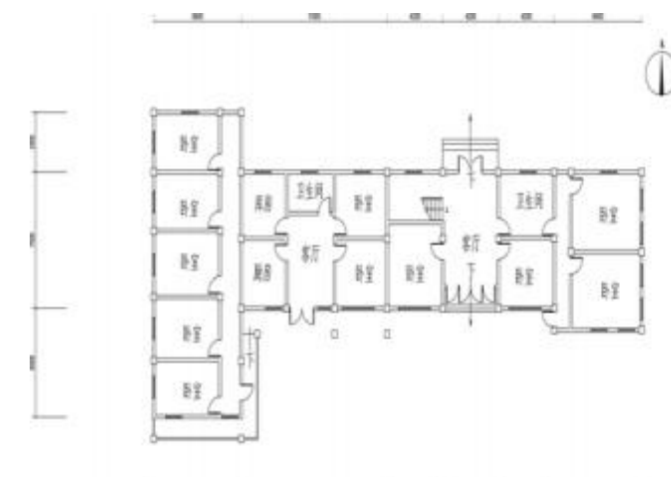
民居形式：每户 5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双拼
 占地面积：166.5 平方米
 建筑面积：333 平方米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农业生产及辅助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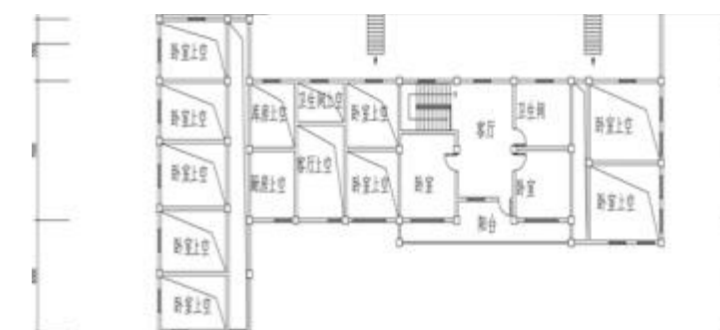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十九（改造）



（设计 刘拾尘）



一层平面图



负一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2 层
 布局特点：双拼
 占地面积：168m²
 建筑面积：337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农业生产及辅助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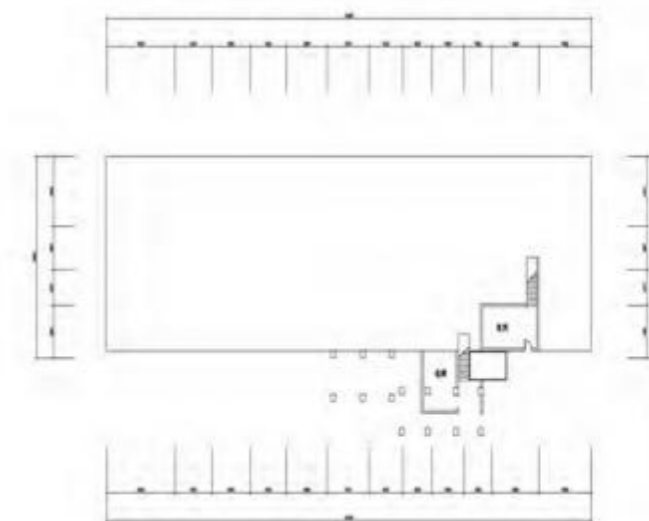
鄂西南民居参考户型二十（改造）



（设计 刘拾尘）



一层平面图



负一层平面图

设计说明

民居形式：每户 3 开间 1 层
布局特点：双拼
占地面积：210m²
建筑面积：235m²
适用功能：居住功能、农业生产及辅助功能、商业经营功能

